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彭丽雅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彭丽雅女士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彭丽雅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彭丽雅女士原定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彭丽雅女士及其配偶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股份锁定承诺。

彭丽雅女士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彭丽雅女士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彭丽雅女士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

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补选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彭丽雅女士在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彭丽雅女士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5日